

##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在交通银行西安分行申请办理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业务、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期限1年，公司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决策权属董事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在西安市，法人代表文琳，注册资本11,500万元，主要从事日用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等。本公司持有其98.26%的股权。

截至2006年12月31日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348,833.22万元，负债22,803.97万元，净资产12,029.26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621.02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交通银行西安分行签订关于承担经济担保事项决议及授权书，为该行给予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业务、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期限1年。

###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支持西安南风日化有限责任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为该公司在交通银行西安分行办理的1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业务、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最高

额连带责任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 2007 年 4 月月 27 日, 含本次担保,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10,750 万元,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七年四月二十七日